

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〔2022〕-3

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按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的提醒函

各工伤保险参保单位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四十一条规定：“职工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，发生工伤事故的，由用人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。……”，为保障各参保单位员工的合法权益，让受工伤的员工能依法享受工伤保险待遇，请各参保单位按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。若因单位不及时缴费，导致不能使用工伤保险基金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的，所产生在工伤保险待遇依法由用人单位支付。

此函

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1月13日



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2 年 1 月 13 日印发
